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1 年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省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

为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辽财预〔2016〕717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公开原则

本办法所称预决算信息是指经批复的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部门预算、决算及政府采购、绩效、资产等管理信息。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预决算信息公开遵循依法依规、及时完整、真实准确、积极稳妥、分级负责的原则。

第二条 公开主体和职责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是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主体，负责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同时，应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工作要求，向财政部门反馈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预决算信息公开相应职责：（一）财务部门牵头做好部门预算、决算、政府采购、绩效、资产等信息公开工作，相

关部室做好配合工作；（二）纪检部门对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四）办公室负责做好公开内容的合规性审查工作；（五）办公室按规定做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申请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的答复工作。

第三条 公开内容

预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一）单位职责、机构设置、编制现状、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二）预决算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情况等，涵盖财政拨款收支、非财政拨款收支情况。预决算支出公开到功能分类的项级科目，按规定公开到经济分类科目。（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决算总额和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的原因进行说明。“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四）政府采购信息，包括政府采购预算总额和分项数额、采购项目公告、采购文件、采购结果等。（五）逐步公开预算绩效信息，在部门预算中公开预算绩效目标，在部门决算中公开主要的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六）逐步公开资产管理信息，包括占有使用国有资产的总体情况、分布构成、主要实物资产数据和资产变动情况，探索建立国有资产公开

制度。

第四条 公开方式和时间

预决算信息于省财政厅批复后二十日内，在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门户网站“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同时，省政府门户网站管理中心统一在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实行“双公开”。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

2021年3月5日

第二部分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主要职能是：

(1) 贯彻落实辽宁省人民检察院沈阳铁路运输分院的工作部署。

(2) 对本辖区内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捕，决定批捕，提起公诉。

(3) 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施法律监督；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下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铁路法院提起抗诉。

(5)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6) 开展公益诉讼工作，参与公共环境综合治理工作。

(7) 负责上级院交办的案件及其他应由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为一级预算单位。

第三部分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2021 年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其中:

(一) 收入预算 1091.79 万元, 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6.7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65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1091.79 万元, 包括:

1. 基本支出 876.43 万元;
2. 项目支出 215.36 万元。

2021 年预算收支比 2020 年增加 347.09 万元, 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新增人员。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218.53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 7.1 万元及邮电费 16.8 万元、水费 7 万元、电费 12 万元、手续费 0.6 万元、取暖费 11.6

万元、福利费 0.9 万元、日常维护费 1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70 万元、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工会经费 7 万元、劳务费 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0 万元、体检费 3.6 万元以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 万元等。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1 年，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35 万元，跟 2020 年相等。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费 35 万元，同 2020 年相等。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35	3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	35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 2021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 2021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2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2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1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2021 年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6.79	一、公共安全支出	916.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9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84.25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026.79	本年支出合计	1,091.79
上年结转结余	65.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91.79	支 出 总 计	1,091.79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单位名称：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小计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1,091.79	1,026.79	1,026.79									65.00	65.00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 级	1,091.79	1,026.79	1,026.79									65.00	65.00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91.79	876.43	654.14	222.29	215.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6.96	701.60	483.07	218.53	215.36
20404	检察	916.96	701.60	483.07	218.53	215.36
2040401	行政运行	701.60	701.60	483.07	218.5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36				215.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1	55.61	51.85	3.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61	55.61	51.85	3.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9	8.99	5.23	3.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62	46.62	4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7	34.97	3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7	34.97	34.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7	34.97	34.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25	84.25	84.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25	84.25	84.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25	84.25	84.2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26.79	一、本年支出	1,091.7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6.79	（一）公共安全支出	916.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97
二、上年结转	6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84.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91.79	支 出 总 计	1,091.7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6.79	876.43	654.14	222.29	150.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1.96	701.60	483.07	218.53	150.36
20404	检察	851.96	701.60	483.07	218.53	150.36
2040401	行政运行	701.60	701.60	483.07	218.5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36				15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1	55.61	51.85	3.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61	55.61	51.85	3.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9	8.99	5.23	3.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62	46.62	4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7	34.97	3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7	34.97	34.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7	34.97	34.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25	84.25	84.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25	84.25	84.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25	84.25	84.2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76.43	654.14	222.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1.97	621.97	
30101	基本工资	145.09	145.09	
30102	津贴补贴	142.43	142.43	
30103	奖金	166.90	166.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62	46.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31	23.3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66	11.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25	84.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1	1.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23	26.94	212.29
30201	办公费	26.97		26.97
30204	手续费	0.66		0.66
30205	水费	7.00		7.00
30206	电费	12.00		12.00
30207	邮电费	16.80		16.80
30208	取暖费	11.60		11.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0		7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26	劳务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7.00		7.00
30229	福利费	0.90		0.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3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94	26.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6		10.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3	5.23	
30302	退休费	5.23	5.23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00		35.00		3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单位名称：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15.36	150.36	150.36					65.00	65.00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215.36	150.36	150.36					65.00	65.00				
	检察院系统编外人员经费	46.40	34.50	34.50					11.90	11.90				
	网络租赁费	22.00	21.00	21.00					1.00	1.00				
	检察院办案业务经费	146.96	94.86	94.86					52.10	52.1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本级	实有人员数量	58	所属单位数量					
年度预算收入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	1,991.79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1,991.79				
	一、本年收入	1,926.79		一、基本支出	876.4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6.79		（一）人员类项目	654.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用经费项目	222.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项目支出	215.3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一）其他运转类项目	215.36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					
	二、上年结转结余	65.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部门职能概述	<p>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主要职能是： 1.贯彻落实辽宁省人民检察院沈阳铁路运输分院工作部署。 2.对本辖区内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3.依法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和执行活动实施法律监督；依法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和职务侵权诉讼案件实施法律监督；对下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铁路运输法院提出抗诉。 4.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铁路运输法院提出抗诉。 5.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 6.开展公益诉讼工作，参与社会治理和综合治理工作。 7.负责上级院交办的案件及其他应由沈阳铁路运输检察院承办的事项。</p>								
年度主要任务	重点工作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完成时限				
	主要包括日常办公办案经费、差旅补贴、体检费、交通补贴、公车、车辆租赁等。		公用经费项目	222.29	2021年12月				
	主要是由于工作需要，特聘的编外人员费用		检察院系统编外人员经费	66.44	2021年12月				
	用于办公所需网络运行维护费及租赁费等。		网络租赁费	22.98	2021年12月				
	主要是人员工资、保险、奖金、公积金、绩效、年终奖、一次性奖金等。		人员类项目	654.14	2021年12月				
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差旅费、办案经费、服装购置费等。		检察院办案业务经费	146.98	2021年12月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检察院完成各项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年度部门预算，提高检察院办案业务使用效益								
检察院能够更好的行使检察职能，加强诉讼职能，保障司法公正，维护公平正义。									
年度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1年12月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1年12月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1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1年12月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1年12月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1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5	%	2021年12月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1年12月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1年12月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支出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部控制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1年12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1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法律法规执行发生次数	=	0	次	2021年12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1年12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1年12月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	0	%	2021年12月			
		检察建议采纳率	>=	50	%	2021年12月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	1	次	2021年12月		
可持续性	创新发展	信息化相关制度完善度		持续完善		2021年12月			

省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总额						
	一、本年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